CMJS-202501953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江苏省医疗保障局（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1（全称）：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供应商）

乙方 2（全称）：/（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全称）/（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征集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商用密码应用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JSZC-320000- SCZX-G2025-0600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

序号	1	2	3	4	5	6
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交付期	数量
2	服务器	浪潮	CS5260H2	中国	合同签订后 20 日	2
3	密码机	江南天安	CloudHSM G40000F	中国	合同签订后 20 日	4
4	网络设备	网御星云	Power V-VPN-S2030HG	中国	合同签订后 20 日	1
5	云盾-堡垒机	阿里云	云盾-平台侧堡垒机（云原生版）	中国	合同签订后 20 日	2
6	云盾-IDAAS 双因子认证基础组件	阿里云	IDsManager 统一身份安全产品企业版双因子认证基础组件	中国	合同签订后 20 日	2

7	云盾-IDAAS用户数License	阿里云	IDsManager统一身份安全产品企业版双因子认证基础组件100用户数License	中国	合同签订后_20日	2
8	云盾-IDAAS统一身份认证平台	阿里云	IDP Standard统一身份认证平台专有云版	中国	合同签订后_20日	2
9	密钥管理服务	阿里云	阿里云云盾安全防护与管理软件密钥管理服务底座版	中国	合同签订后_20日	2
10	加密服务-管控软件	阿里云	阿里云云盾安全防护与管理软件加密服务管控软件底座版	中国	合同签订后_20日	2
11	云平台交付服务包	阿里云	云平台交付服务包	中国	合同签订后_20日	2
12	云平台侧密评专家服务	阿里云	IDAAS专家服务	中国	合同签订后_20日	1
13	密评服务	阿里云	密评服务	中国	合同签订后_20日	1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第四章以及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商用密码应用改造项目

关键部件：服务器　　品牌：浪潮　　型号：CS5260H2

关键部件：密码机　　品牌：江南天安　　型号：CloudHSM G40000F

关键部件：网络设备　　品牌：网御星云　　型号：Power V-VPN-S2030HG

关键部件：云盾-堡垒机New　　品牌：阿里云　　型号：云盾-平台侧堡垒机（云原生版）

关键部件：云盾-IDAAS　　品牌：阿里云　　型号：IDsManager统一身份安全产品企业版

关键部件：密钥管理服务　　品牌：阿里云　　型号：阿里云云盾安全防护与管理软件密钥管理服务底座版

关键部件：加密服务-管控软件　品牌：阿里云　　型号：阿里云云盾安全防护与管理软件加密服务管控软件底座版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 CPU 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金额：＿＿/＿＿＿

国别：＿＿/＿＿＿　品牌：＿＿/＿＿＿＿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4748000 元

大写：肆佰柒拾肆万捌仟元整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安全产品费用：相关供货合同签订后，即支付合同总价的 70%，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5%，正常使用 1 年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前向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 10 日内支付相应款项，甲方未收到开票或乙方开具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 3 个月内完成供货安装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完成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 个月提供质保服务。

（2）履约地点：江苏省医疗保障局，具体地址由甲方另行指定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包装、运输和交付要求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4.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甲方**指定现场。

4.2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费、运费、装卸费等）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乙方自行承担。

4.3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4.4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4.5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5.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江苏省医疗保障局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完成安装验收后，甲方组织进行验收，甲方验收合格的，出具书面验收合格单，甲方未出具书面验收单的不视为甲方验收合格。

（5）履约验收的内容：项目内容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6）履约验收标准：以乙方投标文件为验收标准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6.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7.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7.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7.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7.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

7.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7.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8.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8.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8.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8.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8.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9.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9.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本合同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本合同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10.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另行赔偿。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另行赔偿。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12.2 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的，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 5 万元违约金，守约方有其他损

失的，违约方应当另行赔偿。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本合同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本合同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本合同约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包括乙方修理、重作、更换产品导致的逾期交货或提供服务），每逾期 1 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五的违约金，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 15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解除合同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的，

乙方应当另行赔偿。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本合同约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乙方提供的服务经甲方两次验收仍不合格或者乙方拒绝按照甲方的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解除合同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另行赔偿。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5 乙方在售后服务期内未及时提供售后服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提供售后服务，所需费用应由乙方承担，如果因乙方未及时提供运维服务造成甲方损失，乙方还应另行赔偿甲方损失；乙方累计发生超过三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解除合同违约金，如果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另行赔偿。

15.6 因一方违约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费、执行费等，由败诉方全额承担。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合同履行期限内，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或解除合同。一方需要终止或解除合同的，应提前 30 天通知对方，并获得对方书面同意。如果一方未经另一方允许擅自终止或解除合同，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解除合同违约金。如果乙方为违约方，甲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赔偿损失。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解除合同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另行赔偿。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法律适用

20.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0.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1. 通知

21.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1.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1.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1.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2. 其他

22.1 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甲方执 壹 份，乙方执 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者合同附件，补充协议或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2.3 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合同订立地点：江苏省医疗保障局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黄思华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5251850291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南京市虎踞路 59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10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huangsihua@js.chinamobile.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551171586G
		开户名称	江苏移动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云锦路支行
		银行账号	479361758530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